

证券代码：430172

证券简称：瑞达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科技企业加速器（二区）1 号楼 101 房间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耳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138,13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9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董事谈文舒、张继旭、张志杰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胡强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列席 2 人，高级管理人员张继旭因个人原因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公司治理、企业制度建设、经营管理工作等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3 年经营发展的思路和工作任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2023 年工作进行了计划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从财务稳健的角度出发，再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发展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公司已于2022年9月28日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故公司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并修改《公司章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138,13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书豪、王钢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瑞达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